

关于启动受理ISO 56005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 能力再评价申请工作的通知

国之合发评字〔2026〕1号

各分级评价机构：

为完善ISO 56005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分级评价（简称“分级评价”）运行机制，规范再评价实施流程，自2026年1月5日起，再评价申请正式启动受理。现对受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再评价申请要求

已获得分级评价相应等级证书的组织，如需申请再评价，应满足以下条件：

1. 现持证书处于有效状态。
2. 自初次评价获颁证书之日起，满两年半但不超过三年方可提出再评价申请，且须在证书颁发之日起三年半内完成再评价。
3. 再评价可申请维持原评价等级，也可申请升级。

二、评价实施流程

再评价程序主要包括评价准备、正式评价、创新管理模拟实训、校验复核、颁发证书环节。再评价系统受理将于2026年1月31日前开放。

三、再评价基本工时及收费标准

表1 再评价基本工时（单位：人日）

申请级别	1级	2级	3级	4级	5级
评价准备	0.5	0.5	0.5	1.0	1.0
正式评价	3.0	4.0	6.0	7.0	8.0

合 计	3.5	4.5	6.5	8.0	9.0
-----	-----	-----	-----	-----	-----

注：根据申请组织的规模、复杂度等，评价机构可适当调整人日安排，原则上工时整体增减幅度不超过10%。

表2 再评价收费标准 (单位: 元)

申请级别 收费项目	1级	2级	3级	4级	5级
评价准备	2,500	2,500	2,500	5,000	5,000
正式评价	15,000	20,000	30,000	35,000	40,000
创新管理模拟实训	2,980	8,940	17,880	26,820	35,760
合规审查+颁发证书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合 计	24,480	35,440	54,380	70,820	84,760

注：

1. 获证组织实施再评价时需确保创新管理师人数符合所申请级别对应的数量要求，如人员持有的《创新管理师（1级）》证书已到期，可申请办理续证或升级至2级证书。
2. 已完成创新管理模拟实训的学员，在补充学习配套线上课程后，即可获得《创新管理师（2级）》证书。
3. 已获得创新管理师1级、2级证书的学员可分别申请补发工信部教育考试中心颁发的《创新管理师》、《创新管理师（中级）》证书。

以上各项人员资质证书续证、升级、补发相关费用如表3所示。

表3 创新管理师续证、升级、补发收费标准 (单位: 元)

创新管理师1级 续证	创新管理师2级	创新管理师2级线上课程	工信部教育考试中心 创新管理师证书补发
350	5,000	2,280	600

ISO 56005分级评价项目工作组
2026年1月5日